



新观察

# 揭示乡村宗族观念的危害

——刘庆邦乡村小说的文化批判意识

□石长平

刘庆邦的乡村小说以众多的苦难叙事显示了其独具魅力的艺术价值和美学品格。在这些苦难叙写中,特殊的时代政治和社会历史背景成为重要的源泉,它不仅显现为特定的叙事情景,更构成了叙事要素,在叙事中这两者都是产生苦难的主要缘由。但我们在注意到,“家族微观权力”因素也是形成刘庆邦苦难叙事不可忽视的另一种渊源,在某些作品中还作为极其重要的因素凸显出来。

刘庆邦的乡村小说中,家族这一微观权力被不断书写,在真实地展现乡村文化景观时,成为一种不可或缺的因素影响着作品的整体结构和精神面貌。以第一人称为叙事者的作品中,这一因素在苦难日子里呈现了浓郁的人情温暖,尽管本族人里面也有这样那样的争斗,但关怀帮助却是主旋律。《远方诗意图》《拉网》《平原上的歌谣》等文本中,由于本家的堂叔是生产队长,“我”受到了很多特殊待遇,显示了宗族亲情的温馨。但这仅在其自传体色彩明显的作品中有些微表现,更多的却是家族微观权力作为“恶之花”绽放在苦难的岁月里。这种表现可以简单地把它分为两种:一种是一般构成性因素,一种是特殊支配性因素。一般构成性因素在文本里或者用以渲染苦难氛围、增添苦难色彩,或者作为一种现实生活逻辑力量解释故事产生的缘由,以一种次要元素推动情节转进和发展。这在《黄金散尽》等文本中得以体现。

《黄金散尽》通过一个哑巴的人生苦难经历,展现了一个外姓人和残疾人的悲剧命运。哑巴的苦难是多重的,除了遭受语言的侮辱外,在劳动中生产队的刘姓干部故意把最重的活儿派给哑巴,以致于脊骨被压裂了。这不光因为他是哑巴,还有一重是宗姓原因,在

刘庄只有他一家姓成,虽然已经在这里住了两辈子了,但“村子里仍没有他们家插足的地方”。不仅哑巴被欺负,哑巴的亲人同样被欺负,在哑巴妹妹嫁给外村人的途中,却因村里的刘姓人家抢了婚。哑巴的苦难在他家人的整体苦难中表现出来,在政治气氛浓厚的年代,他家的雇农成分并没有使他成为刘庄人的阶级弟兄,微末的家族权力是书写他苦难生活的巨笔,在阶级斗争为纲的时代,宗族关系却依然以隐匿的方式照常运行着。这在《刷牙》中也有类似的反映。在刘岗村,村干部都姓刘,只有梁红彦是外来户,所以上级布置的给牲口刷牙的任务就落到了他头上,雇农成分的他认为应该让地富分子去做,但政治身份并不能成为他不遭受欺凌的原因,只要地富分子姓刘,就是自己人,他就是外人,家族血缘关系大于政治血统关系。当刘姓生产队干部们一致决定让外来户梁红彦干这件荒唐和极具危险性的事时,他们不约而同“都开心地笑了”,在这笑的背后,正是维护同宗排斥外姓的共同家族文化心理在他们意识深处的契合。以队长刘达本为代表的家族微观权力机制,把在他身上的政治权力再生产和再演变成家族权力,在转移和释放权力能量的同时获得了畸形的快感。《双炮》中,范大炮娶了媳妇林翠环,这对于他这个外姓人在林家楼站稳脚“具有深远的战略意义”,因为林姓占了十成中的八成,日常生活中,“姓林的动不动就骂到姓范的家门口了”。即使在结婚以后,大炮也常受到媳妇林翠环的欺负,正是在她的逼迫下,大炮才做了不愿做的事,导致家庭悲剧的发生。翠环所依仗的正是看不惯摸不着的微小的家族权力,在这里,这一因素起着情节转进的推力作用。除此之外,渲染苦

难氛围、增添苦难色彩等作用还细节性地表现在《五分钱》《平原上的歌谣》等文本中。

《只好搞树》的主人公杨公才是外来户,大赵庄的赵家人经常欺负他们,出于对赵姓家族权力的畏惧,他心中沉淀了深厚的委屈痛苦却不敢公然报复,而是暗暗地把报复对象转移到赵家的女性身上,最后在黑夜里他把赵长泰家的几千棵桐树苗子全部锯倒。杨家作为外姓,长期遭受欺辱。解放前父辈受赵姓地主欺负,解放后他本人受姓赵的贫下中农欺负,改革开放了儿子还受欺负,总之,大赵庄的人排挤他家“好像形成了传统”。杨公才的人性扭曲而导致的悲剧,正是在家族权力一代接一代的欺凌压抑下发生的。搞女人和锯树苗是整个文本所要讲述的故事,它的动力源是由苦闷屈辱而生成的仇恨,而仇恨来自一个大家族对一个小家族的世代排斥和压迫。家族力量在这里明显成为一种特殊的支配性因素,制约着情节的发生发展,在主题生成上较为明确地传达了作者揭示乡宗法家族权力的危害性,表达出对苦难者的同情和对乡村传统文化痼疾的批判意识。

《遍地月光》是刘庆邦近年的长篇力作。生活在20世纪六七十年代的主人公黄金种,其权利被剥夺、尊严被践踏的人生苦难史不是简单的血统论所能够铺设的,乡村文化中根深蒂固的家族血缘论造就了他的人生悲剧;将他一步一步逼上绝路的,也不仅是那个时代的政治气候和无产阶级专政权力,更是那个特殊的地域里特殊的家族势力。文本中这两种权力对于情节的推进和悲剧的演绎都具有重要作用,村里大大小小的干部都姓杜,阶级斗争的开展和政治权力的实现必需借助于家族权力,而在那个特殊年代,家族权力也

必须穿上政治的外衣才可以合法运行,杜姓拥有和实施着政权和族权的双重权力。所以在意义上,两者是合二为一的,家族权力在文本结构中居于特殊的支配地位。杜老庄的地主中,黄金种的父母被逼致死,赵大婶的丈夫被斗争致死,只有杜姓的地主完好无损,杜建勋也是地主,“但一笔写不出两个杜”,所以就平安无大事。青年黄金种既是地主儿子又属外姓,既有政治身份的卑微,更有家族血缘的低贱。设若他叫杜金种,其命运就不会是这个样子,压迫、伤害、凌辱以及恋爱权的剥夺就可能无从发生,其惊悚人心的悲剧历程就无法完成,而作者的主题传达也无法完满地实现。在偏远的杜老庄,微小的家族权力被放大后生产出的巨大能量,深及灵魂贯彻终生,成为苦难的渊薮。“文革”结束以后的80年代,流落外地的黄金种凭着辛苦劳动成了万元户,摘掉地主帽子也成平等公民,其政治身份和经济能力得到保障后,他回到了阔别十多年的老家,但他一回到杜老庄,就受到了杜姓人的讹骗,连祖坟也被平掉了。扒坟的杜建忠的话很能说明问题:杜老庄姓杜。不管你怎样,杜老庄的“天”都在你头上罩着!显然,杜老庄的“天”就是杜姓的家族势力,只要你进入这个地域,就走进了这个家族权力场,其魔力就会发作,新的苦难就会纠缠上你。平掉祖坟具有一定的隐喻作用,它传达了杜老庄人要从这个地域内彻底排拒和清除外姓人的深刻的的文化心理,这一叙事放在结尾,再次明白地揭示了家族权力对人的挤压是超越政治身份和经济能力的,作为一种生长在某一特定地域内的个体所终身无法逃避的苦难渊源,极大地强化了文本的悲剧意蕴,加深了读者对痛苦意识的感受。

## ■关注

世间的诗人千差万别,诗歌也因诗人而各不相同。诗歌观念、诗歌目的、诗歌境界、诗歌技法等方面,无一不是区别诗人与诗歌的关键元素。这里面的问题非常复杂,人们也总是为此争论不已。而我只想说,诗歌不是观念化写作,诗歌目的不应超出诗歌本身,诗的境界就是诗人的人生境界,有效的技法应隐于无形。诗歌写作重在体验,应给人身临其境之感,并在其中寄寓丰富的审美意味。因此,我认为是否具有情韵是一首诗高低成败的关键所在,也是读者能否与之亲近的重要因素。

观念化的写作往往重在说理,这不但让诗人脱离了具体的情景体验,显得枯燥、直白,也容易造成诗歌意义的单一。真正的诗歌应像自然之物一样,是活着的、敞开的,有形象、有情景,充满丰富的意味,一言难尽。这需要诗人从心灵出发深入体验,和盘托出。从观念出发,只能抵达观念,从心灵的体验出发,可以抵达无限。当然,我不是说诗歌不可以表达观念,而是说这观念应融于具体的情景之中,就像盐溶于水,葡萄糖隐含于葡萄,骨头藏于血肉。古人早就说过“名言所绝之理乃至至”,并描绘出了理想诗歌的形态:“言语道断,思维路绝;然其中之理,至虚而实,至渺而近,灼然心目之间,殆若鸢飞鱼跃之昭著也。”诗应给人思想启发,但这思想应与情景浑然一体,让读者在审美状态中若有所悟。诗歌不是专门制造名言的,它需要情韵。

诗歌的目的是否纯正,也会影响情韵的有无或浓淡。诗歌的独立性一直是真诗人向后的追求,但历史上从来就不缺乏把诗歌当做工具的诗人(反工具也是工具),他们把自己置于诗歌之下,看来是在摆弄诗歌,实则是被诗歌摆弄,本质上是被那种在他们看来高于诗歌的意识形态(或反意识形态)摆弄。如此,他们的写作,也就成了一种简单的阐释、廉价的逢迎,心灵被架空、体验被埋没,反意识形态者更有可能变得激愤、蛮横。而无论是哪一类,其实已离诗歌本身很远了。惟有把诗当做诗来追求的人,才有可能宁静心静气,深入到事物和生命的内部,细心体验,建立人与事物的内在联系,从而洞穿世象又离不开情景,在审美中与良知、道德、人性、理想、悲悯等具有普遍性永恒性的因素相依连,既能保证诗歌的情韵,又能保证诗歌生命的长久。

诗歌境界的高低同样影响着诗歌的情韵。人们常言“文如其人”,是具有一定道理的。一般说来,诗歌中呈现的境界与诗人的人生境界有对应关系,文品与人品可以互证。境界低劣者,也许只是处在人的初级阶段,其自然属性往往反映在诗中。要么专攻人的性意识、性本能、性场景,要么像蚂蚁一样随地势爬坡上坎,听天由命,紧跟社会习俗和现成经验,表达毫无深度的心灵。他们的诗歌也许有情景,但这样的情景只是一种未经升华的原始景象,显得低俗、肮脏和粗鄙,很不美,很表层,离情韵相去甚远。古人都说,“习诗如参禅”,虽未必全然合理,但诗人修炼自己的人生境界却是必须的。写诗者只要具备一定的写作能力,都能写出一般意义上的诗,但诗自有高下优劣。诗的效果比较,实则诗人间“内功”的比较,高诗和优诗只能出自境界较高的诗人。所以诗人间谁留存在世谁淘汰出局,主要看其境界高低。在这里,情韵指高雅、优美、生动的情景,惟有高境界的诗人才能出之。

诗歌技法也许是最能直接作用于情韵的。臧棣说过:“写作就是技巧对我们的思想、意识、感性、直觉和体验的辛勤咀嚼,从而在新的语言的肌体上使之获得一种表达上的普遍性。”技巧于写作确实重要,它能深化、细化诗人的内心,使表达效果更深入、更新颖、更具普遍性。但技巧绝不是决定诗歌质地最重要的因素。有些诗人视技巧为生命,全力以赴,花样翻新,从头到尾黔驴技穷,不了了之。为技巧而技巧,显然只是一种外在功夫,笨拙者也许只是给一首诗穿上不得体的花衣,并不能装饰出楚楚动人的韵致,反倒给诗歌留下硬伤,给读者制造阅读障碍。其实,任何技巧都要出于自然方能将效果推向最大。人们早已熟知“最高的技巧就是无技巧”的告诫,却依然难以改掉弄玄虚的陋习。技巧诗于诗显然是心不在焉,所以写作者当然会浮于事象表面沉不下去,也就很难体验到并写出其间的韵味,给人的只是粗浅、破碎的情景,形成流畅、完整的情韵,会吓跑读者。技巧臻于无迹可寻方为佳,它真正的、有效的作用应在诗歌内部。

情韵有无可见出诗人在深度、纯度、高度和熟练度等方面的差别和优劣。优秀的诗歌应是一种情景的审美再现。可以说,情韵是诗的生命力,在外给人自然、灵动、形象的直观感觉,在内给人含蓄、丰富、深沉的内在冲击。内外相融相谐,浑然天成,整个地刻进读者心中,此乃诗之上品。

## 诗歌的情韵

□梁平

### ■评论

## 阿毛和她的诗集《变奏》

□张德明

阿毛诗集《变奏》被认为是阿毛新世纪十年变化和求新的诗歌精品的集中展示,一定程度上可以视为中国新诗在新世纪十年中艺术发展的一个侧影。这是日前诗集《变奏》研讨会上大家的共识。

阿毛的诗歌在新世纪十年来有着不小的变化,她的创作体现出不断“变奏”的诗歌旋律,诗风变得更朴实、更稳健,内涵也更丰富和深邃。有评论家认为,《变奏》体现了阿毛求变的精神:由青春的激情高蹈,转化为中年的沉静坚实;由侧重向内心的掘进,转化为对外在世界的发现;由意象的旋转而繁复的构成,转化为意象的单纯宁静;由追求表达的奇崛新异,转化为风格的朴素与平实。诗人从意象繁复、节奏密集到单纯沉静的变奏,从个人清浅的吟唱,转向对生活内心的挖掘与描述,并走向对生活的直面与反思。阿毛在诗歌《发展史》中,有一句非常精彩的话:“你不能认为路窄就不当它是路”,诗集《变奏》显示的正是阿毛不断走出女性和自我的狭小圈子,走向更广阔的生活与审美空间的过程。

在《变奏》中人们看到,阿毛的诗歌与生活的关系显得极为紧密和融洽,她对生活作了精彩的本真显影和艺术升华。评论家认为,阿毛的诗歌是生动鲜活的,体现出较为突出的当下性。同时,阿毛在诗歌中袒露了真性情、真感受,她的诗有着朴素的人本情怀,其作品流溢着情感深处的强烈诉求与现代生活经验粗砺磨擦的疼痛。她的诗平和而有力,从中可以看到她独到的思想以及对情感和社会生活的深刻认识。《变奏》中敞现着诗人的中年感受和对生活的更深的认识:一方面曲尽其妙地表达她对于爱和生活的丰富体验,另一方面关注现实,记录下自己对于纷繁复杂的社会现象的困惑与思考。她的诗歌创作既与流行的

“世俗化”风气区别开来,也不同于某些“知识分子写作”的晦涩与不知所云。她因此在当代诗坛上显示了自己的独特追求。阿毛总是能用生活补给诗歌,用诗歌照亮生活,她的创作巧妙地实现了诗与生活的对接。在阿毛的诗歌中,我们几乎见不到生僻的语词,也见不到晦涩的意象,都是日常话语的排列与组合,但这些日常话语经诗人艺术处理后,又常常能于日常中蕴超常,于朴素中见深邃,透射出编里藏针的艺术功效和震颤心灵的审美美妙。作为当代女性诗人的代表之一,阿毛始终坚持着以诗歌建构一个富有独特精神气质的强大主体,这个主体既是历史的,也是现实的,更是生活的。

出生于江汉平原的诗人阿毛有着平原人的平和、朴质的性格,她的诗歌也一如她平原人的气质性格一样,不是以风狂雨暴的方式来震慑读者,而是在平凡之中幽幽散发美的光彩,于静谧之中不断引发人们的感动。评论家认为阿毛的诗有一种十分难得可贵的平凡之美,她的诗体现出一种用平常心来审美的诗歌精神。阿毛把生活的种种,都变成了诗行,万般情感都变成了她诗歌的源泉,虽然她近些来的诗歌发生了很大的变化,但一直未变的是爱,对生活之爱,对诗歌之爱,对万事万物之爱。这种爱是发自内心的,因而始终令人感到亲切和温暖。她的诗歌内容简单、精确,给人一种豁然开朗的感觉,有一种非常纯粹、简单、真挚的魅力,有对人生、生命的独特感悟,这种感悟是刻骨铭心的。她的诗歌因而既轻巧灵动,又富有跳跃张力,给人强烈的震撼力量,让人常常在感动中失语,在一种虚幻中体味到生活的真实内涵。阿毛的诗歌既是平凡的,又是不平凡的。美就在这平凡与不平凡之中。

## “海西”发展背景下的福建文学期刊

□郭志杰

海西战略已构成福建现阶段发展的最重要步骤,围绕着这一战略,福建制定了一系列与之相适应、相配套的运作机制。可以说,这一战略的提出与运作,不仅提升了福建的经济实力,也提升了福建的文化实力。

当然,在海西战略构成中,文化本身就是其重要的组成部分。文学期刊作为文化的组成部分,必然参与文化的共建,这是文学期刊的职责范畴。但在文化这一广阔空间,文学期刊仍有着属于自身的特殊性,它的功能主要体现在经由刊物这一平面载体发表文学作品,经由文学作品本身内聚与放射出的文化力量,达到宣传文化、推动文化的目的。

随着时代的发展,文学期刊处在不断的调整与变化之中,处在不可逆转的“转型期”,即从一个仅仅靠印刷为主的媒体到一个技术多元、手段多样的平面媒体。这一变化趋势,给文学期刊及其他门类的期刊带来巨大的影响,文学期刊的生存无法回避这一现实。但在这特殊时期,我们应看到,文学期刊并没有丧失自身独有的潜在的力量,这一力量的存在与延伸,有赖于整个社会对精神与文明的坚持与倡导;海西战略的实施,也有赖于精神与文化的强有力推进,这一推进也应与经济的发展处在相互平衡、甚至前移的位置。在这特殊的时期,文学期刊不仅不能失去其内在品质的追求,而且要将这一追求提升到更高的层次,以适应新时期赋予的特殊使

命。这一追求应体现于自身的建设上,文学期刊自身的建设主要来自两个方面,一是刊物本身,二是编辑队伍,两方面缺一不可。刊物自身的建设是追求刊物的品牌,刊物的品牌追求并不是短时的努力可以实现的,而是长期努力探索追求的结果。品牌的实现可以带来连锁效应,促进刊物的良性循环;编辑队伍的建设,也就是人的建设、人的综合素质的提高,文学编辑水平的提高,是实现刊物品牌的前提条件。为了推动海西战略目标的实现,文学期刊必须有所作为,这个作为表现为在应竭尽最大的可能,经由文学自身的力量,在文化的传承与弘扬上做大文章,多出精品,多出成果。

当然,文学期刊作为文化的一支力量,具体地体现在与其对应的方面的调整与创造上。文学期刊要用自身独特的视角观察海西、实践海西、讴歌海西,并在自身的符号系统里,留下这个时代清晰的记忆。我们要寻求更多的方式,拓展更大的空间,融入海西全方位立体的愿景之中。当然,这一融入应表现在文学期刊功能性的发挥上,从某种意义上说:海西的战略给文学期刊提供了更开阔的视角,促使文学期刊在立足的这块区域内有着更多的施展空间,这一空间由于其与时代结缘所派生出的各种可能,让艺术的展示拥有更多的机会。作为文学期刊,它存在的价值,不能脱离与社会的联结,尤其不能脱离生于斯、长于斯的土地的维系,有责任、有义务

担当起这一神圣的使命,在宣传海西、实现海西战略目标中作出应有的贡献。

同时,我们还应看到,在海西的战略中,实则包含一个更广大的延伸。海西这一地理位置的设定,是相对于海峡的另一岸,即海峡东岸而言;这一战略的实施,不仅仅是一种单纯的指向。因而,海西战略构想的成立,与海峡两岸战略目标的实现,不仅局限于本位与立足的这一方,整个构想的全面展开,就包含着两个方向的延伸。因而,它所拥有的巨大包容性,说明了这一战略目标的前瞻性作用。在这整个的战略构想之中,文化的作用也被推到了前台。这就意味着,我们所倡导的文化,在这特别的时刻、特别的时空,还具备另一种独特的功能,它不仅具有弘扬的机制作用,同时还具有融合、沟通与交流的重要功能。

海西的战略已获得中央的认可,文化的发展已构成其重要的部分。这就意味着在整个的海西先行方案中,文化不仅不能落伍,甚至是与其大战略紧密配置的重要链条。扩大文学期刊的影响力,应成为福建文化发展的重要组成部分。文学期刊所具有的教育与启迪作用,所具有的加速文学艺术发展的潜在功能,决定了它的存在价值不容低估。尽管文学艺术的传播,随着时代的进展,已拥有多渠道的媒介,但文学期刊的独特作用,仍是其他的传播媒介难以轻易取代的。

海峡两岸在经济方面沟通交流与协

作已成为不可阻挡的态势,两岸的文化交流也日益频繁,但这一交流主要局限于双方互访等层面上,还未以相互融合、相互并存的姿态出现。因而,从某种角度上讲,这仍是个空白点。力争在这空白上寻求突破,在两岸文化的交流协作上迈出关键性的一步,这是我们努力的一个方向。文脉的共同性将不断缩小这一差异,最终达到互补、融合。

为了配合海西这一战略目标,我们必须充分调动并利用一切可能,扩大两岸文学期刊的合作交流空间,这一双向的互动,应努力达到与经济互动的平行站位。当然,在现阶段,这一交流互动比起经济的互动,仍处在极不平衡的位置上。随着两岸关系的不断改善,可以预期,这一交流将逐渐进入较为平稳的合作阶段。合作是交流互动的更高阶段,惟有合作,连成牢固的一体,才能更充分地调动两岸各自的优势,充分地体现其整体的完备性。我们要运用智慧,寻找更多的途径,扎实向这一目标迈进。要充分利用这一有利契机,为海西这一文化主题大做文章,首先必须凝聚文学期刊自身的力量,形成一股绑在一起的绳结。这一力量的集聚,必须形成一个有效的结合点,具备强大的幅射作用与放大的空间。

文学期刊是传播文化的平台,经由文化的熏染与共识,消除更多的误解;经由文化力量的集聚,将彼此连结得更为牢固。